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网上竞拍购买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参与网上竞拍购买股权概述

2019年3月5日，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网上竞拍购买股权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网上竞拍重庆新港长龙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港长龙”）28%股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相关程序及法律法规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及办理其他相关具体事宜。该竞拍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2019年3月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参与网上竞拍购买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二、《产权交易合同》签署概述

经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发布转让信息，征集意向受让方，本公司参与网上竞拍新港长龙28%股权成功，于2019年3月21日，公司与武汉长航新凤凰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长航”）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钢股企划2019-13），《产权交易合同》

的主要条款如下:

1. 产权转让的标的

武汉长航将所持有的新港长龙 28% 股权有偿转让给本公司。

2. 产权转让的价格

武汉长航将上述产权以人民币（大写） 贰仟捌佰肆拾捌万壹仟柒佰肆拾元整（小写 ¥： 28,481,74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

3. 支付方式

经武汉长航与本公司双方约定，采取一次性付清的方式。即《产权交易合同》签订且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剩余交易价款至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本公司交纳的保证金同时转为交易价款的一部分。

4. 产权交割事项

在《产权交易合同》签订生效、本公司按约定一次性付清剩余价款及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交易凭证”后，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4 月 5 日期间，完成产权转让的交割。

5. 其他事项

本次产权转让不涉及债权债务的承继和清偿办法、不涉及资产处置等相关事宜。

三、《产权交易合同》对本公司的意义

签署《产权交易合同》购买新港长龙股权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对其影响力，强化合作关系，填补公司成品岸线资源缺口，保障公司成品物流畅通，同时阶段性弥补厂内仓储需求缺口。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2 日